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5-040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4年度分红派息后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所涉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因实施2024年度分红派息,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股份发行价格将由4.74元/股调整为4.73元/股。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概述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衡阳美年健康管理中心有限公司84.00%股权、宁波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1.00%股权、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76.00%股权、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49.00%股权、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49.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360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衡阳美年84.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078万元,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76.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581.25万元,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49.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225万元,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52.8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4,362.18万元,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5.00%股权、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52.81%股权、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5.00%股权、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90.00%股权、德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4.00%股权、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2.00%股权、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80.50%股权、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92.35%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健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7.37%少数股东、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9.00%少数股东、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2.46%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335.3万元,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9.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93.4万元,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48.0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44.21万元,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合计为42,777.63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3)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衡阳美年84.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

360万元,宁波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078万元,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76.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581.25万元,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49.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225万元,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52.8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4,362.18万元,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5.00%股权、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52.81%股权、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5.00%股权、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90.00%股权、德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4.00%股权、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2.00%股权、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80.50%股权、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92.35%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健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7.37%少数股东、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9.00%少数股东、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2.46%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335.3万元,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9.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93.4万元,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48.0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44.21万元,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合计为42,777.63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8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公司确定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为4.74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股票红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1=P0/(1+n);

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二、2024年度年分红派息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914,253,9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35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52,842,427.96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公司《2024年度年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司2024年度年分红派息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3,914,253,9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35元人民币现金。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7月4日。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约定,公司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后,需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公式为:调整前发行价格4.74元/股减去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0135元/股,即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4.73元/股。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是否审批通过、相关程序履行完毕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5-041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 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7月11日上午10:30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有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熔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表决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5年7月修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衡阳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美年”)等11家子公司股权以及郑州美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美健”)等5家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年实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对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审及分析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条件。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交易整体方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衡阳美年等11家子公司股权以及郑州美健等5家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4)交易标的

衡阳美年等11家子公司股权以及郑州美健等5家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5)交易对方

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吴明星、黄荣、程景森、郑超、周涛、程绍军、刘景平、南通美富健康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孙嘉凯、李建国、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刘广、李红、张伟、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郭美欣、冯霞芳、林晓、张燃、冯利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6)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衡阳美年84.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

360万元,宁波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078万元,烟台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76.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3,581.25万元,烟台美年福田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49.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225万元,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52.8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4,362.18万元,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5.00%股权、肥城美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52.81%股权、三明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5.00%股权、武汉美慈奥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90.00%股权、德州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4.00%股权、连江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82.00%股权、沂水美年大健康体检管理有限公司80.50%股权、山东美铭奥亚健康咨询有限公司92.35%股权及控股子公司郑州健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7.37%少数股东、广州花都区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9.00%少数股东、安徽美欣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2.46%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335.3万元,淄博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49.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93.4万元,吉林市昌邑区美年大健康科技管理有限公司48.05%股权的交易价格为1,744.21万元,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合计为42,777.63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8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公司确定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为4.74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股票红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1=P0/(1+n);

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配股率,A为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二、2024年度年分红派息方案及实施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约定,公司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后,需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公式为:调整前发行价格4.74元/股减去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0135元/股,即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4.73元/股。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是否审批通过、相关程序履行完毕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二日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交易整体方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衡阳美年等11家子公司股权以及郑州美健等5家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4)交易标的

衡阳美年等11家子公司股权以及郑州美健等5家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权。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5)交易对方

刘三宝、刘菊香、桂嘉男、吴雪彦、吴明星、黄荣、程景森、郑超、周涛、程绍军、刘景平、南通美富健康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宝思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孙嘉凯、李建国、海南丰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刘广、李红、张伟、绍兴柯美生命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许其玉、李冬秋、甘泉、李京贞、郭美欣、冯霞芳、林晓、张燃、冯利

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俞熔先生、郭美玲女士、王晓军先生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6)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取得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下:

研计